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14日至2025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8456047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4月08日

商 标

# 东东礼颂

申请人 重庆东东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山街道栖霞路18号3幢1单元11-1

代理机构 重庆疾风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；可下载的手机应用软件；可下载的计算机应用软件；电子公告牌；智能手机用壳；手机和智能手机专用支架；电缆；灭火器；移动电源（可充电电池）；已录制的计算机游戏软件